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东方时尚

公告编号：临 2021-103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股票期权的首次激励对象人数由 17 名调整为 16 名，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股票期权由其他激励对象认购，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 330.00 万份保持不变，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265.00 万份保持不变，预留授予的 65.00 万份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东方时尚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04）。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2、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首次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结合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结果，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

2、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和任职资格，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本激励计划授予日的确定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确定授予日为 2021 年 9 月 14 日。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权益授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确定授予日为 2021 年 9 月 14 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65.00 万份股票期权，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6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65.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0.05 元/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东方时尚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首次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05）。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